

國立中興大學 102 學年度學生申請修習教育學程 推薦遴選委員會放榜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地 點：社管大樓 7 樓 747 室

主持人：呂教務長福興

出席人員：許主任健將、文學院王院長文珂、農資院陳院長樹群(黃紹毅副教授代)、理學院李院長茂榮(廖宜恩教授代)、工學院薛院長富盛(張幸宜副院長代)、生科院陳院長鴻震(請假)、獸醫學院毛院長嘉洪(請假)、管理學院林院長丙輝(請假)、法政學院高院長玉泉(李昌麟教授代)

列席人員：黃綾君助教、魏伶仔組員

記錄：黃綾君助教

壹、業務報告：

- 一、本年度共 120 名學生申請，經初審單位審查後，推薦 112 名學生進入複試。
- 二、本中心已於 5/18(六)完成複試，共 110 名學生參加。
- 三、本年度全國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本校應屆師資生通過率為 93% (全國平均通過率 59%)。
- 四、我國目前中等教師各類科培育需求現況，請參見教育部 102 年 4 月 22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20046793B 號函(p.8)說明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議定各科錄(備)取名額及本年度錄(備)取名單，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本校「學生修習教育學程申請及甄選辦法」第六條規定錄取原則如下：

- (一)由教育學程推薦遴選委員會於放榜前決定最低錄取標準，並列出各領域專長、科別之備取生數名，必要時得不足額錄取。錄取之學生，應於規定期間內向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辦理報到。逾期未辦理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其名額由備取者依序遞補，遞補期限至開始修習之學期加退選課結束止。
- (二)遴選總分若有二人以上相同時，則以複審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若複審成績亦相同時，則由教育學程推薦遴選委員會辦理口試，依個人教師特質及表現決定錄取順序。
- (三)各領域專長、科別名額招生不足時，名額得依實際師資需求移用至同領域(群)或申請人數較多且符合錄取標準之科別。

(四)原住民考生均按一般錄取標準降低總分百分之二十五，其名額採外加方式，每班最多三人。凡考試成績未經降低錄取分數已達一般錄取標準者，不占上開外加名額

(五)申請任教英文相關學科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者；申請其他任教科別學生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級者，得由教育學程推薦遴選委員會考量優先錄取。

二、102 學年度教育學程推薦遴選委員會第一次招生會議決議化學科分配名額 2 名，本次遴選無學生報名化學科，依規定科別名額招生不足時，名額得依實際師資需求移用至同領域(群)或申請人數較多且符合錄取標準之科別。

三、名單請參閱附件一(P.3)「各類科初複審成績一覽表」。

辦法：核定後，將公告於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公佈欄及網頁上。

決議：各科錄(備)取名單如附件一。

提案二：本年度部分招生科別報到後若有餘缺，相關遞補原則，請討論。

說明：

一、各類科教師培育需求現況，請參見教育部 102 年 4 月 22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20046793B 號函(p.8)說明。

二、本中心擬於 6/14 辦理師資生報到，報到備取後各科若有餘缺(ex.物理)其遞補原則，請討論。

決議：報到遞補，若遇該科無備取生時，則依工業類、農業類、英文科、生物科、國文科、數學科及歷史科之備取順序，依序遞補。

參、散會(10:40)

102 學年度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推薦遴選委員 會開會簽到單

時間：102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社管大樓七樓 747 室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簽 名
呂教務長福興	呂福興
許主任健將	許健將
王院長明珂	王明珂
陳院長樹群	黃銀毅代
李院長茂榮	李宜恩代
薛院長富盛	請假
陳院長鴻震	請假
毛院長嘉洪	請假
林院長丙輝	請假
高院長玉泉	李昌麟代
列席人員	
黃綾君助教	黃綾君
魏伶仔小姐	魏伶仔